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林冠華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14

傳真：02-27209164

電子信箱：bf826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130684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競賽辦法1份 (21802009_1113068477_1_ATTACH1.pdf)

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地理學會辦理111年第18屆國家地理知識大競賽之競賽辦法1份，請轉知並鼓勵貴校學生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7月19日師大地理字第111101925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第18屆國家地理知識大競賽由臺師大地理學系承辦，競賽項目分為「地理知識組」與「環境觀察暨手繪地圖組」（簡稱手繪地圖組）等2項，自111年5月3日起開始報名至111年9月8日止。

三、本案相關疑義請洽活動聯絡人吳先生，電話：02-77491660，電子信箱：tngc@ntnu.edu.tw。

四、檢附競賽辦法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再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東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方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達人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衛理女子高級中學、華興學校財團法人臺北

3

民權國中 1110726



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薇閣高級中學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普林思頓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、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95

線

公文文號：1116005190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地理學會辦理111年第18屆國家地理知識大競賽之競賽辦法1份，請轉知並鼓勵貴校學生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何亞竹 送陳/會 111/07/26 13:58:44

公告週知。

2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吳政庭 決行 111/07/27 08:32:19

公告週知。

裝

計

綠